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

SAFETY GODOWN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安全貨倉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載列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建議的決議案均已經以投票表決方式獲得本公司之股東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一、	省覽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82,770,443 (100.0000%)	0 (0.0000%)
二、	(i) 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82,780,443 (100.0000%)	0 (0.0000%)
	(ii) 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	82,780,443 (100.0000%)	0 (0.0000%)
三、	(a) 重選以下董事：		
	(i) 李嘉士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81,400,443 (98.3329%)	1,380,000 (1.6671%)
	(ii) 梁文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2,776,443 (99.9952%)	4,000 (0.0048%)
	(b) 重選顏溪俊先生（彼已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2,776,443 (99.9952%)	4,000 (0.0048%)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2,776,443 (99.9952%)	4,000 (0.0048%)	
四、	重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2,766,443 (100.0000%)	0 (0.0000%)
特別事項 - 普通決議案			
五、	給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 5 項普通決議案）。	80,224,443 (96.9123%)	2,556,000 (3.0877%)
六、	給予董事會一般性授權回購股份（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 6 項普通決議案）。	82,776,443 (99.9952%)	4,000 (0.0048%)
七、	擴大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加入根據上述第六項決議案授權而回購之股份（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 7 項普通決議案）。	80,220,443 (96.9075%)	2,560,000 (3.0925%)

特別事項 -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八、	採納新章程細則(列載於股東大會通告內第 8 項特別決議案)。	81,816,443 (98.8355%)	964,000 (1.1645%)
由於第一至七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 的票數贊成，而第八項決議案獲超過 75% 的票數贊成，因此第一至七項及第八項決議案分別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135,000,000 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

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 13.40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之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黃良威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三名執行董事呂辛先生(主席兼常務董事)、呂榮義先生及溫民征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顏溪俊先生、林明良先生及梁文釗先生組成。